

Empirical Studies on Women and Gender by Young Scholars

(2012-2014)

青年学者 妇女 / 性别实证研究成果集

(2012-2014 年度)

中国妇女研究会办公室

Office of Chinese Women's Research Society

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

Center for Women's Studies
at Shantou University

/ 主编

科学文献出版社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Empirical Studies on Women and Gender by Young Scholars

(2012-2014)

青年学者 妇女 / 性别实证研究成果集

(2012-2014 年度)

中国妇女研究会办公室

Office of Chinese Women's Research Society

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

Center for Women's Studies
at Shantou University

/ 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年学者妇女/性别实证研究成果集:2012-2014 年度 / 中国妇女研究会办公室, 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主编. --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8
ISBN 978-7-5097-9229-2

I. ①青… II. ①中… ②汕… III. ①妇女学-中国-文集 IV. ①C913.6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19059 号

青年学者妇女/性别实证研究成果集 (2012—2014 年度)

主 编 / 中国妇女研究会办公室 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王 绯

责任编辑 / 黄金平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会政法分社(010)59367156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5.25 字 数: 255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9229-2

定 价 / 6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青年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青年人的参与是各项事业发展的希望。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是面向未来的事业，需要一代又一代有志青年接续奋斗。全党都要关注青年、关心青年、关爱青年，倾听青年心声，鼓励青年成长，支持青年创业。”自1999年成立以来，在持续推进妇女研究事业发展的过程中，中国妇女研究会始终把培养妇女研究人才，特别是青年学者作为重要工作任务。通过年度研训班、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基地建设及青年论坛等一系列活动，为青年研究者创造机会、搭建平台。

为鼓励青年学者关注中国社会各个领域的发展问题，开展基于性别视角的实证研究，培养妇女/性别研究领域的新生力量，促进妇女/性别研究事业持续发展，从2012年起，中国妇女研究会与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合作，由李嘉诚基金会资助，面向中国大陆青年学者开展妇女/性别领域的实证研究项目活动，共资助立项24个青年项目。本书是经专家委员会评审，从2012—2014年度中国青年学者妇女/性别实证研究项目中选择优秀的研究报告结成专集出版，旨在扩大青年项目的社会影响，分享青年学者的研究成果，反映青年学者的学术视角。

本书所收集的15份研究报告对妇联组织官方网站、公益性民间妇女组织、网络性别形象、媒介对大学生性别文化认同的影响、“村改居”社区女性生活状况、新生代外来女工、青年榜样的性别形象等问题进行实证研究，涉及社会学、社会工作学、女性学、法学、文学、传播学等学术领域，反映了青年学者敏锐的社会观察力，无论对丰富学术研究还是为完善相关法律政策都具有参考价值。希望本书不仅能激励参与该项目的青年学者进一步深化和拓展他们的研究领域，而且能引导更多青年学者增强性别平等意识，树立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针对重大现实问题开展实证研究，客观分析妇女发展和性别平等面临的新问题和新

挑战，为完善妇女发展和性别平等的法律政策提供科学依据，进一步推动中国特色妇女理论的创新发展。

这本论文集是中国妇女研究会办公室和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与各位专家学者和青年作者团结合作的结晶。衷心感谢陈瑜、杜洁、蒋永萍、郑真真、佟新、刘爱玉、赵捷、冯媛、方炼、叶文振、王金玲等专家在项目立项评审、项目设计和开展过程中的辅导、研究报告的修改与完善等工作中付出的心血与智慧。感谢中国妇女研究会办公室的吴菁、李海燕、高倩等同志和汕头大学妇女研究中心方炼、黄晓绚、张丽玲、林洁等同志为青年项目管理和成果集的编校付出的努力和辛劳。感谢青年学者们的积极参与。感谢李嘉诚基金会的大力支持。感谢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同志为本书的编辑出版所做的工作。

全国妇联书记处书记兼妇女研究所所长

谭琳

中国妇女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2015年12月9日

目 录

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民主管理水平的催化条件

——以黑龙江省宁安市项目村培训为例 闵 杰 / 001

“村改居”社区女性生活状况研究

——基于社会性别的视角 张静敏 / 015

中国农村婚居模式的多样化趋势与性别平等

——以江浙地区农村为例 杨 笛 / 031

农村仪式性人情活动的性别差异研究 高修娟 / 046

我国妇联组织官方网站发展研究 陈 宁 / 061

青年榜样性别形象的编码与解码

——基于“感动中国人物”的分析 王小璐 / 080

媒介对大学生性别文化认同的影响调查

——以中国传媒大学为例 张敬婕 / 098

主体建构视角下的网络性别形象研究

——以“女汉子”“绿茶婊”“剩女”为例

..... 张 娜 辛 鑫 王浩然 贺楚君 韩晓乐 / 109

高校科研人员学术生涯模式性别差异研究 宋 琳 / 124

高校社会工作专业学生性别敏感度研究

——以北京市为例 王 颖 / 138

妇女权益保障法律体系的立法语言研究

——以宪法、婚姻法等为例 张 燕 / 157

抱团维权：新生代外来女工的一种非正式集体维权

——以闽南地区的女工调研为研究样本 王 兰 陈慰星 / 175

多重困境下的行动策略：关于公益性民间妇女组织的实证研究
..... 石 鑫 / 191

生育保险取消户籍限制对女性生育权益的影响：基于北京的调查
..... 黄桂霞 李 文 / 207

服务业转型中售货员多维身份认同的变迁
——以 L 市为例 苏熠慧 / 223

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 民主管理水平的催化条件

——以黑龙江省宁安市项目村培训为例

闵 杰*

摘 要 随着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和发展,妇女村民代表在基层民主中日益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她们行使权力的意愿和能力水平不仅关系着村域内各项公共事务的开展,更关系着农村民主化进程中男女两性权利、机会、资源的获得和分配。本项目试图通过培训达到提升妇女村民代表的社会性别敏感和领导力的作用,在此基础上尝试对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民主管理水平的催化条件进行解构。

关键词 妇女村民代表 基层民主管理 培训

一 研究背景与研究路径

(一) 研究背景

参政是“公民自愿地通过各种合法方式参与公共政策的行为”(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1992:485)。妇女参政作为衡量社会性别平等和妇女社会地位的重要尺度,既是民主政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现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性因素。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农村劳动力

* 闵杰,女,黑龙江省婚姻家庭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研究领域:社会性别与公共政策。本项目执行在课题设计、研究思路方面深受原课题申请者郝蕊的启发,在此表示感谢。

向城市持续转移,农业劳动力女性化趋势日益凸显,目前,黑龙江农村的年轻劳动力、男性劳动力大量向非农产业转移,2013 年全省农业从业人员中 50 岁以上人口的比重已接近 50%,妇女已占农业劳动力 60% 以上,农业劳动老龄化、女性化现象日益严峻。农村妇女作为农村生产建设的生力军,在政治参与领域也贡献了自己的智慧和经验,成为促进基层民主发展,创新社会协同共治,创新管理的重要力量。

以村民代表的身份行使民主权利,直接参与讨论和决定本村公共事务,并对村干部实行民主监督,是农村妇女参与村务管理的重要途径,在基层民主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她们行使权力的意愿和能力水平不仅关系着村域内各项公共事务的开展,更关系着农村民主化进程中男女两性权利、机会、资源的获得和分配。

自 2005 年黑龙江省第七届村委会换届选举以来,专职专选、“定位产生”成为强力推动农村妇女参选参政的重要方式。一方面,在 2011 年第九届村委会换届选举中,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省妇联联合下发《关于在全省村党组织和村委会换届选举中加强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通知》,对推进农村妇女当选比例加以明确规定:“村民代表中女性比例达到三分之一以上,村委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女性,村党组织女委员比例和村级组织女性正职比例实现大幅度提升”,从制度层面对农村妇女参选参政加以保障;另一方面,2011 年,联合国“推动中国妇女参政”项目选取黑龙江为试点省份之一,也为该省农村妇女参选参政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在项目实施和工作推进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下,黑龙江省村委会换届选举程序日益规范,政策环境有所改善,妇女参选意愿有所上升,参选技能有所提高,当选比例震荡攀升。2011 年,第九届村委会换届选举中,在完成换届选举的 8886 个行政村中,共推选产生了妇女村民代表 129585 人,占村民代表总数的 35.2%,比第八届村委会换届选举提高了 17.7 个百分点,政策收到了立竿见影的实效,这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了农村妇女在村庄治理格局中的缺席状态。但是,“村民代表中女性比例达到三分之一以上”比例配额这一暂行特别措施并未完全改变农村妇女在村庄治理中的失语处境,甚至加剧新的性别歧视和农村妇女的政治冷漠,在村庄内生型权力分配格局中产生了双重性别焦虑:对于女性来说,一部分被选为村民代表,但本人并没有充分的意愿;另一部分有意愿的妇女村民代表又因参与村务管理的经验普遍欠缺,不懂得如何收集民情,不熟悉村庄管理的规则和程

序，对相关的国家法律和政策一知半解，在村民代表会议中往往不能、不愿、不敢表达自己的意见。对于男性来说，大多都抱着农村妇女参政议政“没必要，也做不好”的心态，因而在男性主导的村务决策中，本应成为战略伙伴的男女两性自然而然因性别划定了一条鸿沟，挫伤了妇女村民代表的自我效能。

（二）研究路径

在妇女村民代表比例不断上升的历史进程中，通过何种方式进一步赋权妇女，扭转和改善妇女在村庄公共治理中的边缘化处境，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要议题。本研究的目的在于设计并实施针对妇女村民代表的参与式培训，选择宁安市两村作为试点村，采用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相结合以及参与式行动研究方法，通过培训这一载体促进农村妇女参与基层民主管理水平的提高，并分析解构促进过程中的催化条件。

本研究认为，资本、机会与社会支持是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民主管理的重要因素，其中，资本是个人拥有的基础，机会是对资本的利用，社会支持是妇女政治参与的良好外部环境。本研究假设参与式培训本身既是机会的一种衍生，同时又直接或间接增加了资本和社会支持，而资本和社会支持也在一定程度上作用于培训，最终提高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民主管理的水平，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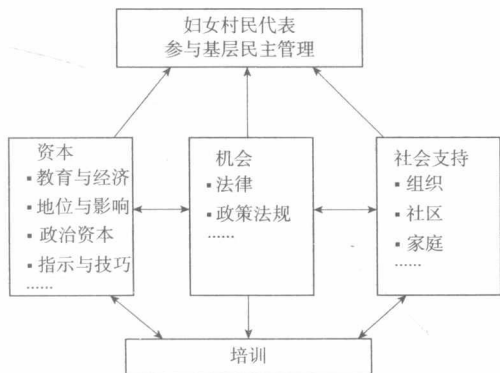


图 1 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民主管理的要素与条件

为了更科学地解构催化条件，我们在选择试点村的过程中控制了部分条件：①社会支持。选取的两个村均为联合国“推动中国妇女参政”项目

的试点村,市、县(市)、镇各级妇联组织均参与其中,研究学者多次深入村屯,村委会配合程度较高。2012年12月3—6日,项目组对两个试点村81名村民的性别意识及参政情况展开问卷调查和个人访谈,调查发现受访者普遍认同传统“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角色分工,认为“妇女竞选村干部不利于家庭和睦”“当村干部是男人的事,女人不适合当干部”以及不同意“男人也应该主动承担家务劳动”的受访中,女性村民比例远高于男性。可以说,试点村妇女参政的外部环境呈现一种“外热内冷”的状态。②机会。新修订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实施之后,黑龙江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省妇联在2011年村级组织换届前,联合下发了《关于在全省村级组织换届选举中加强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村民代表中女性比例达到1/3以上、村委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女性、村级组织女委员比例及村级组织女性正职比例实现大幅度提升、妇代会主任进村委会达到100%的目标。③资本。两个试点村渤海镇大三家子村和东京城镇于家村是唐代“渤海国上京故城”遗址所在地,历史文化悠久;1958年宁安县成为当时全国第一个扫盲县,当地村民文化水平和自我意识相对较高;两个试点村同时还是享誉全国的“响水大米”产地,当地农民家庭年均纯收入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基于以上原因,我们选择两个村中学历为初中及以上的部分妇女代表进行培训。

试点村的基本状况如下:宁安市东京城镇于家村户籍人口为797人,其中女性389人,2013年家庭年均纯收入14832元,共有村民代表36人,妇女村民代表18人,占总数的50.0%;宁安市渤海镇大三家子村户籍人口1442人,其中女性701人,2013年家庭年均纯收入10000元,共有村民代表38人,妇女村民代表19人,占总数的50.0%。

二 培训基本情况

(一) 培训设计与操作

培训目标:通过参与式的培训方式,提升妇女村民代表及其配偶的性别平等意识,促进男女共同承担家庭责任,使男女两性都投身于妇女赋权活动之中,并从中获益。

培训对象:联合国“推动中国妇女参政”项目黑龙江试点村宁安市东

京城镇于家村和宁安市渤海镇大三家子村的村“两委”成员、部分妇女村民代表及其配偶、普通村民，计划培训25人。事前将学员要求、数量下发至村委会，由村里统一组织。

培训方法：参与式培训方法，运用游戏、卡片、挂图、小组讨论、小讲座等多种培训形式，倡导参与者“多想一想、多说一说、多问一问、多听一听”的自我赋权模式。

培训宣传：采取面、线、点结合的宣传方式。利用国际项目开展的契机，对试点村、乡镇、市（县）等基层政府层面开展培训的宣传，取得各级政府的支持；将市（县）妇联相关负责人纳入项目组，有针对性地提高其社会性别平等意识，以便在今后的工作开展过程中为乡镇妇联及村妇代会主任提供更多有效支持；在培训进行期间，在培训场地张贴培训名称、培训主要内容以及社会性别平等标语。

培训过程：2013年8月8—9日，项目组运用参与式方法对项目村部分村民代表进行了社会性别意识培训和参政能力培训。培训主要内容为“社会性别平等与女性领导成长”“女性参与村务管理的方法与途径”“女领导者沟通协调能力的培养”“积极参与村委会选举”四个环节。在社会性别意识培训过程中，原计划培训25人（妇女村民代表10人，妇女村民代表配偶10人，村“两委”成员及普通村民5人）。实际参与培训19人。其中，妇女村民代表12人，村“两委”成员5人，普通男性村民2人，妇女村民代表配偶无一人参加。在参政能力培训过程中，原计划培训妇女村民代表10人，实际参与培训12人。

（二）培训效果评估

培训前后我们分别对学员的社会性别意识进行了问卷调查，并对个别学员进行了个人访谈。我们在两个试点村各选取一位比较有代表性的妇女村民代表进行培训前后访谈对比。在培训前的个人访谈中，这两位妇女村民代表的社会性别观念以及对妇女参政的认知相对传统保守，但在培训后有了较大转变。

培训前两位妇女村民代表访谈对话如下：（访问人为A，大三家子村受访者为B，于家村受访者为C）。

培训前大三家子村某位妇女村民代表访谈（部分）

.....

A: 你怎么看待“男主外, 女主内”?

B: 我挺认可的, 家外的那些事我全都不管, 家里的所有事都是我管。

A: 家里的大事小事都是你做主吗?

B: 小事我拍板, 买机械车、孩子上学、盖房子这些事都是我家那口子决定。

A: 请问你怎么看待妇女参选参政?

B: 咱们都是自己过自己日子, 没想到参政议政。

.....

A: 你的表达能力不错, 又能购粮又能推销粮, 有没有考虑参加村“两委”竞选?

B: 自己能力不够, 还需要提高。能管好自己家, 但管不好大家。……再说, 我家那口子已经是村干部了。

A: 你觉得你比你老公能力差吗? 他文化程度是……?

B: 他初中毕业, 我觉得他做事果断, 我还是不行。

A: 你认为他这种果断是天生的还是后来培养的?

B: 我看他是天生的。

A: 作为村民代表, 你有没有什么需求, 比如需要哪方面培训?

B: 没啥需求。有就培训, 没有培训的话, 就算想培训也没地方可去。

A: 有的话你想参加吗?

B: 行, 可以, 懂就听听, 不懂的话, 听了也没有意义。

大三家子村的这位妇女村民代表 37 岁, 家庭收入可观, 以水稻和烤烟为家庭主要产业, 她的丈夫是村“两委”委员, 她本人十分认同“男主外, 女主内”的性别分工。培训前, 她对培训的态度相对比较消极, 认为耽误了自己的时间。培训开始时, 被动观望情绪强烈, 随着培训气氛整体热烈起来以后, 她也开始积极起来。培训结束后, B 说: “这些年来没参加过什么学习, 村里指定让女的参加我还挺意外, 就想着没啥事儿来玩玩, 没想到真能学到东西”, “重要的是以前想不明白的事情 (传统社会性别分工) 好像有点儿明白了”, “以后有这机会还来”, “回去就给我家那

位上上课”，“以前（村民代表会议）不知道提啥，现在也能发现点儿问题了，老师讲得很实用，下次提意见就先用这些方法分析分析”。

培训前于家村某位妇女村民代表访谈（部分）

……

A：你认为你们村存在男女不平等现象吗？

C：我觉得，现在据我了解，（于家村）这块儿不存在男女不平等。我觉得无论从经济上还是从应该享受的待遇政策上，各个方面都是男女平等。所以说你刚问到他们，他们也就觉得我在家也是一样，问我什么感受也都一样。不存在男女不平等。

A：那2008年当选以后，你的身份也不一样了，那你当了村“两委”成员以后，你是怎样发挥自己的作用呢？

C：我也不想说，也有苦也有甜。

A：那你每天都忙村里的这些事，你家里的事谁干，你老公乐意吗？

C：说心里话，不乐意，要离婚了。家里活一点儿干不上，家里乱他就摔摔打打的，可一说我，我也摔打。……我心里也挺难受的，我家地多，种的样数也多，（村里）来个电话就走了，家里什么也帮不上。有的时候他饭也吃不上。

A：你自己怎么想？

C：其实说句心里话，我也挺抱怨的，那没办法，只要你干了，咱还要干好，这是必须的……

于家村的这位妇女村民代表45岁，是香菇种植大户，所在村的“致富带头人”，2008年当选村妇代会主任，兼村调解委员，自我评价“爱张罗，公正，不怕得罪人，嘴冷心热”。这位妇女本身既是村民代表又是村“两委”成员，所以在培训过程中表现得相对比较兴奋，在各个环节都跃跃欲试，培训结束后，C表示“男女平等是个大事，以前不觉得有啥不平等，现在明白一点儿了”，“我也知道有些观念不对，但是按照你们这个，在村里不一定行得通，老百姓不理解啊”，“一两个人明白不行，我们跟别人讲不清你们这道理”，“处理冲突的那些角度我觉得挺好，实用”……

个人访谈中我们还发现，男性村民表现得相当矛盾，一方面他们觉得“别人家的媳妇”确实“更进步了”；另一方面则抱怨“你们来了以后，媳妇儿都不爱做饭了”。

由于培训人员数量有限，我们还采取了个人问卷前后对比的方式进行了统计，结果发现：培训后，村民代表和村干部对男女平等的认识更加深入，对目前存在的男女不平等现象敏感度有所提升（见表1）。

表 1 参与式培训开展前后对比

	妇女村民代表		村“两委”干部		男性村民	
	培训前	培训后	培训前	培训后	培训前	培训后
社会性别意识	更认可传统的社会性别分工，不了解“男女平等”的内涵，不能辨别不平等现象	开始反思传统社会性别分工（部分采取实际行动，如向配偶宣传培训内容等），部分明晰“男女平等”的内涵，能辨别部分不平等现象	不了解“男女平等”的内涵，不能辨别不平等现象	开始反思传统社会性别分工（尚未采取实际行动），部分明晰“男女平等”的内涵，能辨别部分不平等现象	更认可传统的社会性别分工，不了解“男女平等”的内涵，不能辨别不平等现象	开始反思传统社会性别分工（尚未采取实际行动），部分明晰“男女平等”的内涵，能辨别部分不平等现象
参政意识	自信心不足，参与意识淡薄	自信心大幅提升，参与热情提高	—	—	—	—
参政能力	能力不足，无法提出合理化建议	能力有所提升，参政质量提高	—	—	—	—
参政价值	多从自身利益以及小群体利益出发	主要以自身利益和小群体利益出发，兼顾妇女利益	—	—	—	—

注：非本研究重点考察的内容用“—”代替。

三 催化条件解构

影响农村妇女政治参与和政治赋权的因素是多元的，既包括资本、机会的可及性，也包括社会支持的建立和拓展。要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政能力的提高，就需要在这些领域消除其制约机制，为农村妇女政治参与和政治赋权营造公平、公正、友好的外部发展环境，并通过强化教育、给予其更多经济发展机会等方式，提高其自我权利意识和参与意愿。从以上评估结果我们可以看出，参与式培训对促进妇女村民代表参与基层民主管理有正向的作用，在一定程度增强了参政意愿，提升了参政能力（包括代表妇女利益的能力），这也证实了部分研究假设。

（一）妇女对资源获得的可及性增强

1. 妇女经济赋权的进一步实现

妇女在经济生活中的自主性和独立性增强，参与家庭资源分配、收入支出等经济决策的活动和行为不仅改善妇女在经济领域的不平等状况，在村庄中更容易获得村民的认可和肯定，更重要的是，经济赋权的实现过程为农村妇女增强自信和能力，重新认识自身在家庭和社会中的价值和作用，以及储备参政知识和人脉资源做好准备。在此基础上，妇女以村民代表的身份参与村庄事务，通过各种途径表达对公共事务的意见与看法，进一步维护自身及家庭（家族）的合法权益和经济利益，则既有信心也有动力，同时也拥有资源（政治信息、参与技巧等）。

在个人访谈中，农村妇女多次谈到经济因素对其参政议政获得家庭支持的巨大影响，“要是没有挣钱的本事，（妇女）连在自己的家里都说不上话，插不上嘴，更别说村里的事了”，“要是不挣钱，男人会更加觉得女人就应该洗衣服做饭捡鸡蛋，照看家里”。在培训过程发现，那些具有“致富带头人”身份的妇女，以及作为家中主要经济贡献者的妇女经过培训后表现出的自信更强烈，对村庄各项事务的表达意愿也更为强烈。宁安市东京城镇于家村村民代表、女种植大户崔某某说，参加这次培训就仿佛“萎靡的秧苗得到了充足的营养和水分”，今后要从“自我利益中走出来”，“给更多姐妹们争口气”。

2. 妇女参政知识与技巧的获得

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抽样调查黑龙江统计数据显示, 该省农村地区妇女受教育年限为 6.8 年, 比农村男性低 0.8 年; 同时, 在培训和进修机会的获得方面存在显著的性别差异, 在各年龄段中, 农村妇女均低于农村男性。受教育程度偏低, 以及继续教育/培训的机会稀少, 不仅限制农村妇女在村庄治理过程中发声, 也让农村社会对妇女能力的质疑找到了“合理性解释”, “没文化”“素质低”至今仍是农村社会对农村妇女的主流评价。培训过程中, 一些妇女村民代表表示, 在农村地区, 总体培训机会就比较少, 许多培训机会在男性村领导和男性村民的闲聊过程中就让给了他们, 妇女的教育和发展机会无形中流失了, 而这种现象势必会加深农村妇女生存和发展的“劣势累积”。在个人访谈中我们发现, 农村妇女由于缺乏管理村庄的知识与技能, 不仅更自觉接受传统性别规范, 也更容易让渡自己的各项权利和机会, 对自己的能力和意见常抱着怀疑的态度, 在参与村级政治生活时也往往附和他人。

培训设计的“女性参与村务管理的方法与途径”“女领导者沟通协调能力的培养”“积极参与村委会选举”等三个环节, 通过角色体验、案例分析、设计行动方案等方式, 使妇女村民代表获得了一定的知识与技巧, 通过现场模拟我们发现, 多数妇女掌握了如何准备竞选演讲、如何争取村民支持、如何化解矛盾冲突等, 并且部分妇女已经具备了社会性别视角, 能从村庄治理中发现问题, 从只关注自身利益, 到有意识地关注妇女群体利益。

(二) 充足的制度和机会供给

国家、政府是公共管理的主体, 而公共政策是政府进行公共管理包括推动性别平等与妇女发展的主要手段(韩廉、韩自韵, 2011), 农村妇女的政治赋权有赖于以社会性别平等为价值导向的制度创新和制度推动。最低比例制这一暂行特别措施对保障妇女村民代表的比例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为农村妇女参选参政提供了有力支持。最低比例规定在现阶段不仅有助于持续提高妇女村民代表当选比例, 推动基层民主, 同时也对打破农村男性垄断的权力分配格局, 纠正现有性别盲视甚至性别歧视政策, 改变根深蒂固的社会性别秩序具有积极意义。在政策由上而下传达和执行的过程中, 无论对各级政府部门还是对男女村民的社会性别意识都会产生积极